

关于五五海淘（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 （第十一期）

五五海淘（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五科技”、“公司”或“辅导对象”）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辅导机构”）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五五海淘（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辅导协议》（以下简称“《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上述辅导情况已于2021年8月25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备案，并于2021年10月、2022年1月、2022年4月、2022年7月、2022年10月、2023年1月、2023年4月、2023年7月、2023年10月和2024年1月分别提交了截至2021年9月末、2021年12月末、2022年3月末、2022年6月末、2022年9月末、2022年12月末、2023年3月末、2023年6月末、2023年9月末和2023年12月末的五五科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一期）、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二期）、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三期）、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四期）、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五期）、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六期）、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七期）、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八期）、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九期）和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十期）。

2024年1月至2024年3月，中信建投对五五科技开展了第十一期辅导工作，期间辅导工作小组成员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均未发生变化，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五五科技的辅导工作小组成员为王监国、王强林、吕芸、陈妍伶、颜明宇，本辅导期间内，辅导人员未发生变动。以上辅导人员均为中信建投正式员工，均

已取得证券从业资格，具备相关法律、会计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技能，有较强的敬业精神，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均不存在同时担任四家以上企业辅导工作的情形。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中信建投于2021年8月25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提交了辅导备案申请，于2021年10月、2022年1月、2022年4月、2022年7月、2022年10月、2023年1月、2023年4月、2023年7月、2023年10月和2024年1月分别提交了截至2021年9月末、2021年12月末、2022年3月末、2022年6月末、2022年9月末、2022年12月末、2023年3月末、2023年6月末、2023年9月末和2023年12月末的五五科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一期）、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二期）、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三期）、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四期）、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五期）、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六期）、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七期）、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八期）、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九期）和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十期）。本期辅导工作的辅导时间为2024年1月至2024年3月，辅导工作小组采取了灵活的辅导方式，主要包括集中授课、组织自学、问题诊断与专业咨询、相关政策解读等。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本次辅导期间，辅导小组按照已制定的辅导计划及实施方案，结合工作实际执行情况，开展了如下工作：

1、持续关注公司业务经营发展情况，基于公司优势和特点制定有利于公司健康发展的目标，了解跟进主营业务情况和核心竞争力情况，对公司是否达到发行上市条件进行综合评估，协助公司开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准备工作；

2、有针对性地提出完善公司治理、加强规范运作等方面的相关建议，督促并指导公司修订和完善内部决策和控制制度，形成有效的财务、投资以及内部约束和激励机制；

3、通过集中授课、座谈、组织辅导对象自学和讨论等多种方式继续开展辅导培训工作，持续向公司传达资本市场的最新监管动态，包括但不限于2024年

3月监管机构陆续发布的多项意见和规定。促进其理解发行上市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充分了解多层次资本市场各板块的特点和属性，树立进入证券市场的诚信意识、自律意识和法治意识；

4、核查公司在设立、改制、股权转让、增资扩股、资产评估等方面的合法性、有效性，核查相关手续的完备性和股权结构的清晰、合规性并持续关注辅导期内的股权变动情况；

5、与公司管理层等召开专题会议，重点研究同行业上市公司案例及公司自身特点，协助公司制定具备合理性和可行性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结合同行业上市公司经营、财务和制度情况，审查和发现自身问题并整改完善；

6、通过查阅财务报告、会计凭证、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访谈、与公司的主要客户及供应商访谈、函证等方式进行了财务核查工作，重点核查了公司业务经营的真实性等情况，并对2023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情况予以重点关注。

7、五五科技的主要客户为境外知名营销联盟且部分供应商位于境外，辅导小组已根据项目进展及核查要求制定境外核查计划并已经完成部分主要客户、供应商的境外核查工作，剩余核查工作将按申报计划逐步完成；

8、公司属于互联网相关行业，针对拟申报板块问题，辅导小组会同公司及各中介机构展开讨论并咨询外部包括监管部门的意见，对公司拟申报板块的选择进行分析论证，选择最适合公司自身情况的板块。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众华”）、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康达”）积极配合保荐机构完成上述辅导工作。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五五科技成立于2011年12月，至今已有多次股权转让、增资、设有员工持股平台并且在新三板中存在交易情况，股权历史相对复杂。本次辅导期间，辅导机构会同律师搜集整理了公司的工商档案、股权转让协议、股东会或股东大会决

议、验资报告、出资凭证、自然人股东简历、法人/机构股东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并通过访谈深入了解各个股东的背景及历次股权转让与增资扩股的背景和对公司的影响，核查公司在设立、改制、股权设置和转让、增资扩股等方面是否合法、有效，产权关系是否明晰，股权结构是否符合有关规定。经辅导机构梳理，公司设立至今股权演变脉络清晰、相关资料完备，不存在与股权相关的实质性障碍。

五五科技自 2016 年 7 月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来，按照相关规定建立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方面配套制度。对于公司曾经存在由于相关人员疏忽导致关联交易未经审议的情况，后虽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并发布追认公告对以上事项进行了弥补，但也暴露出公司相关内控制度的执行存在瑕疵。在辅导过程中，为了使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中进一步落实上述制度，提高规范运作和内控水平，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辅导机构会同会计师、律师帮助公司建立、完善了一套完整可实施的内部控制制度。目前，中信建投正在会同会计师、律师对五五科技日常的经营管理活动进行跟踪和监督，确保其按照已建立的内部控制制度执行。中信建投作为辅导机构将持续关注辅导对象在未来辅导期内的规范运营情况，不断跟踪并解决在尽职调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确保公司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相关条件。

自辅导以来，辅导机构会同会计师对五五海淘的业务、财务相关情况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要求进行了详细的梳理和核查，发现以往年度的财务数据中存在部分需要调整的数据，公司已在 2022 年度报告披露时对以往的会计差错进行更正，更正后的财务数据更能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实际经营情况。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确定

公司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总体方向已经基本确定，主要用于公司技术平台升级和商务营销服务网络拓展建设等方向，但各募投项目具体投资金额及效益

实现情况尚需进一步明确和细化，并履行相关审批、备案程序。

辅导机构将结合行业发展趋势、公司业务特点、各项目的资金需求量及未来发展前景等，协助公司开展募投项目的必要性、可行性分析等一系列工作，并结合公司实际需求和发展战略进一步细化和修正，并在项目设计完成后完成项目后续的审批、备案工作。

2、申报板块的选择

公司属于互联网相关行业，针对拟申报板块问题，辅导小组会同公司及各中介机构展开讨论并咨询外部包括监管部门的意见，对公司拟申报板块的选择进行分析论证，选择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符合板块定位及最适合公司自身情况的申报板块。

3、信息系统的可靠性核查

五五科技属于互联网软件与服务行业，主营业务系跨境电子商务导购和互联网效果营销服务，其主要收入和利润均来源于互联网，信息系统相关数据信息的可靠性对项目的推进尤为重要。为确保核查的真实性、准确性和专业性，中信建投后续将根据上市进度安排聘请具备丰富信息系统专项核查经验的第三方机构协助完成信息系统专项核查工作。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1、会同其他中介机构就前期已发现问题的落实情况进行核查；

2、继续根据辅导计划安排，通过集中授课、专题讨论、组织辅导对象自学、个别答疑等多种方式继续开展辅导培训工作；

3、与公司管理层等召开专题会议，结合行业发展趋势、公司业务特点、同行业上市公司案例等，协助公司开展募投项目的可行性分析等一系列工作；

4、辅导机构与公司聘请的众华会计师事务所将继续完善财务核查工作，协助公司依照企业会计准则建立健全会计管理体系；

5、继续强化五五科技关于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内部控制、三会治理、规范运作等方面的合规意识，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6、五五科技的主要客户为境外知名营销联盟且部分供应商位于境外，辅导小组已根据项目进展及核查要求制定境外核查计划并已经完成部分主要客户和供应商的境外核查工作，剩余核查工作将按申报计划逐步完成；

7、整理并传达证券市场的最新动态、监管政策及案例情况，推动辅导对象树立对最新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更为深入的理解。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五五海淘（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十一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王监国

王监国

王强林

王强林

吕芸

吕芸

陈妍伶

陈妍伶

颜明宇

颜明宇

